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

Visionary
擇高處立 · 向寬處行
Inclusive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

目錄

- 1** 財務撮要
- 2** 董事長報告書
- 9** 財務概覽
- 11** 中期財務資料
- 1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 1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 1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 1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 17**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2**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 33** 其他資料

財務撮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7年
營運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370,351	388,871
其中：通信服務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325,423	347,950
EBITDA ¹ (人民幣百萬元)	134,350	140,710
EBITDA率 ²	36.3%	36.2%
EBITDA佔通信服務收入比	41.3%	40.4%
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60,572	62,675
股東應佔利潤率 ³	16.4%	16.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2.96	3.06
每股股息—中期(港元)	1.489	1.623
每股股息—特別(港元)	—	3.200

營運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EBITDA

(人民幣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1 本公司對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稅項、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利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其他利得、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期間利潤。

2 EBITDA率 = EBITDA / 營運收入

3 股東應佔利潤率 = 股東應佔利潤 / 營運收入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2017年上半年，面對行業政策和市場環境的挑戰，公司上下圍繞「大連接」整體戰略佈局，抓住4G與家庭寬帶發展契機，堅持不懈推進「四輪驅動」融合發展，在個人市場、家庭市場、政企市場、新業務市場多方面積極拓展，持續增強核心競爭力，培育信息消費新業態，發展成效明顯。上半年公司繼續保持了領先優勢，取得的成績令人鼓舞。

經營業績

2017年上半年，公司保持穩定增長，實現營運收入人民幣3,88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0%。通信服務收入增幅達到6.9%，高於行業平均水平。轉型發展取得積極成效，無綫上網收入達到人民幣1,877億元，佔通信服務收入比超過50%，繼續發揮最大增收來源的作用。EBITDA為人民幣1,407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4.7%。股東應佔利潤達到人民幣627億元，同比實現增長3.5%，盈利水平繼續保持同業領先。

基於上半年經營業績和公司未來發展的需要，按照2017年全年的利潤派息指引，董事會宣佈派發2017年中期股息每股1.623港元，利潤派息率為46%。

2017年是中國移動上市20週年，為感謝廣大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和厚愛，董事會宣佈派發20週年紀念一次性特別股息每股3.200港元。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同業領先的盈利水平與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對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董事長報告書

個人市場

上半年，公司積極把握用戶對通信個性化、多元化、便捷性的需求，採用先進技術不斷完善網絡覆蓋、提升網絡服務，持續深化4G發展與流量經營。

我們致力於打牢網絡能力基礎，上半年4G基站總數達到165萬個，成為全球規模最大、技術先進、網絡覆蓋和網絡品質領先的4G TD-LTE網絡。

我們同時注重降低4G消費門檻，努力讓更多人享受到4G服務，上半年淨增4G客戶5,862萬，總數達到5.94億，4G滲透率達到69%，世界上每三個4G客戶就有一個中國移動客戶，公司有信心達成全年淨增1億4G客戶的發展目標。

此外我們還積極推動4G特色業務發展，在313個城市推出VoLTE高清語音服務，VoLTE用戶數達到9,873萬。

4G的發展和普及，加速了移動互聯網應用進程，拉動了流量消費。上半年4G客戶DOU已達1.4GB，手機上網流量增長107.5%。隨著今後視頻等應用的加快發展，未來移動客戶DOU仍有較大增長空間。



董事長報告書

公司一直積極挖掘客戶流量消費需求。面對其他運營商的競爭，我們在努力保持流量價值的基礎上亦推出了應對舉措以保持4G競爭強度，公司對未來流量收入保持良好增長充滿信心。

家庭市場

上半年，公司進一步落實「寬帶中國」國家戰略，秉承「提速、提質、定向」的原則，有效協同寬帶與4G發展，加快寬帶提速，家庭市場成為重要增長極。

有線寬帶業務增勢良好，公司在有線寬帶市場的客戶份額和收入份額均取得顯著提升。客戶規模加速增長，有線寬帶客戶淨增1,542萬戶，達到9,304萬戶，年底有線寬帶客戶數有望突破1億戶。高帶寬客戶佔比持續提升，20Mbps及以上帶寬用戶佔比達到87.5%，較去年底提升10.6個百分點。寬帶收入達到人民幣179億元，同比增加49.8%，成為重要的增收來源。

寬帶網絡能力的快速提升，為加快發展家庭數字化服務奠定了基礎。我們積極發展智慧家庭應用和服務解決方案，推出自主智能家庭網關、魔百和(數字電視機頂盒)、和目(家庭安防)、IMS家庭固話等產品，進一步加強客戶粘性，提升服務品質。上半年，魔百和客戶數達到3,859萬，比去年底淨增1,579萬，滲透率突破40%。

隨著客戶規模和應用的快速增長，寬帶ARPU亦增勢喜人。上半年有線寬帶ARPU達到人民幣34.9元，增長4.6%，含家庭數字化服務的有線寬帶ARPU達到人民幣38.0元，增長9.8%。下半年公司將繼續重點聚焦提高網絡品質和服務質量，進一步提升客戶價值。

政企市場

公司上半年繼續拓展政企市場，取得積極進展，規模和收入持續增長。服務的政企客戶超過590萬家，集團通信及信息化收入同比增長25.3%，市場份額超過三分之一。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數據專線和IDC業務繼續保持較快的發展速度，數據專線收入同比增長38.4%，IDC收入同比增長97.1%。

董事長報告書

公司持續深耕垂直領域，攜手行業組織共同推動工業、農業、教育、政務、金融、交通、醫療等七個重點行業的行業解決方案，多項產品取得規模發展，年收入超億元級別的產品達到8項，其中「和教育」超過人民幣40億元。雲服務市場拓展取得突破，成功中標7個省政務雲項目，為3.2萬家企事業單位提供雲服務。

公司致力於服務中小企業。推出「速率倍增行動」，辦理企業用戶超過4萬家，企業互聯網接入成本降低20%以上。推出「小微寬帶」特惠產品，辦理小微企業用戶近15萬家。此外公司還推出中小企業雲平台應用，打造「商企小包」，多渠道立體化拓展中小企業。

新業務市場

公司上下積極探索、創新實踐，下大力氣培育創新動能，努力提升新業務市場競爭力和客戶規模，數字化服務逐步發力。上半年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增長12.1%，未來發展前景廣闊。

我們加快打造有競爭力的數字化產品，積極培育拓展內容和應用型業務，持續優化客戶體驗，上半年咪咕系列客戶端月均活躍用戶突破1億。大力增強內容引入和CDN內容分發，TOP 100網站首頁開啟時間和視頻流暢度顯著提升，客戶粘性和應用價值得到進一步增強。

我們積極整合資源，促進科技創新與產品創新相結合，打造社會生活服務等領域的核心能力。大力發展移動支付業務，上半年中國移動支付平台「和包」交易額超過人民幣9,500億元。持續提升位置服務能力，基於手機定位的城市道路實時交通系統已發佈110個城市，位置調用量達83億次。

與此同時，我們利用運營商優勢做強平台生態，依託通信、互聯網、物聯網等能力開放平台，在物聯網、行業信息化應用等領域積極拓展。

上半年物聯網發展情況良好，智能連接總數超過1.5億個。做大連接規模為拓展物聯網應用提供了基礎，未來物聯網平台和車聯網、工業製造、智能穿戴、教育醫療、市政管理等物聯網應用，均會成為有長遠增長機會的業務領域。

董事長報告書

競爭與監管

今年以來，行業內外發展形勢變化非常快，既孕育著新的機遇，也帶來嚴峻挑戰。行業競爭愈發激烈，跨界競爭也帶來前所未有的衝擊，管理層對此有著清醒認識。

一方面，產業融合的加速正在壓縮公司轉型發展的時間窗口。不僅運營商在面向數字化服務推進轉型升級、培育發展新動能，互聯網企業以及設備製造商、終端廠商也在搶抓機遇、進行數字化佈局。互聯網和實體經濟深度融合，縱向垂直整合、橫向跨界融合的趨勢更加明顯。

另一方面，行業競爭新變化對未來發展格局帶來不確定因素。運營商的網絡、業務、資費更加趨於同質化，其他運營商在重耕「黃金頻段」和提升4G網絡水平的基礎上，通過各種措施全力爭奪用戶和流量份額，我們的4G領先優勢面臨挑戰。

面對新趨勢、新情況、新挑戰，我們必須準確研判發展形勢，做好應對複雜局面的充分準備，既要立足當前，增強憂患意識，又要佈局長遠，保持戰略定力。一手抓住主要矛盾和關鍵問題，全力保持發展大勢和領先優勢，另一手抓住創新作為贏得市場競爭的利器，真正做到人無我有、人有我強、人強我優。

公司上半年繼續克盡己任，全力落實政府關於「提速降費」的要求，以降低社會整體運行成本，促進數字經濟加快成長。我們通過強化新技術應用，不斷降低網絡成本，讓越來越多的人享受到優質、實惠的信息服務，手機上網流量資費同比下降36%。

公司將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加緊推進全面取消手機國內長途、漫遊費，在保持服務水平不下降的前提下，提前於9月1日實現。此外在降低中小企業互聯網專線接入資費和國際長途電話費方面，各項舉措已在提升客戶感知和激發用量上初顯成效。

上半年監管環境穩定，政策方面無重大變化。有關頻率重耕和LTE FDD牌照事宜，我們正在向監管部門積極申請，以便以更低的成本加強農村和偏遠地區覆蓋，並加快轉型發展。

企業管治與社會責任

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制水平，高度重視風險管控，持續提升公司透明度。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們不斷完善治理架構，企業管治水平持續提升。今年以來，公司榮獲《Asiamoney》、《The Asset》以及《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頒發的多個獎項，表明我們的持續努力受到認可。

我們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堅持將自身發展與社會責任相結合，為深化「互聯網+」、服務「雙創」和經濟社會發展做出貢獻。

董事長報告書

公司推出的「互聯網+教育」服務了9,000萬師生及家長，「互聯網+農業」打造了30萬村級服務站、惠及2億農民，「互聯網+醫療」服務了7,000多萬醫患。

在網絡與信息安全方面，公司高度重視、積極防範網絡詐騙、垃圾短信等侵犯客戶權益的行為。上半年攔截國際詐騙電話呼叫3,142萬次，垃圾短信投訴量較上年同期減少28.6%。

同時，我們持續推進改善偏遠地區移動通信和寬帶上網服務。2004年至今已完成了12.2萬個自然村通電話和5.1萬個行政村通寬帶的工作。當重大自然災害發生時，我們亦第一時間啟動緊急預案，趕赴現場開展通信搶修和提供應急通信保障。

此外公司通過建立基於客戶感知的端到端的品質保障體系，持續改善服務質量，進一步鞏固服務優勢。上半年客戶滿意度行業領先，4G淨推薦值行業第一。

全年展望

「肯取勢者可為人先，能謀勢者必有所成」。新一輪信息技術革命和產業變革正在席捲全球，中國移動將順應這一趨勢，把握機遇、積極迎接挑戰，深入實施「大連接」戰略，加快實現連接規模的橫向拓展、連接服務的縱向延伸和連接應用的全面突破，主要從四個方面推進工作：

一是夯實信息通信基礎設施。緊跟技術潮流進行網絡轉型升級，從傳統網絡向基於大數據和人工智能的主動、精準、智能的新型網絡演進，打造高效、可管控、敏捷安全的網絡體系。重點建設精品4G移動網、高品質寬帶接入網和新型內容網，在全國346個城市啟動移動物聯網建設，加快向基於SDN和NFV的下一代雲化網絡轉型，成為5G總體架構設計等多個領域國際標準的牽頭制定者，今年開展5G外場試驗，並根據5G標準和商業模式的成熟度穩步推進。

二是深化「四輪驅動」融合發展。做好大市場的全面佈局，推進業務結構優化和發展模式創新。依託4G精品網絡和應用融合發展，年底4G客戶突破6.3億戶、VoLTE用戶突破1.5億戶。推廣家庭智能網關，提供一體化家庭通信、娛樂、生活等多場景智能服務，數字電視機頂盒滲透率年底達到45%，實現家庭連接與價值增長。拓展垂直領域和智慧政企市場，持續提升新業務的市場競爭力和用戶規模。

董事長報告書

三是做好數字經濟服務支撐。推進「互聯網+」和智慧城市發展，深耕車聯網、智能穿戴、安防監控、工業製造等重點領域，促進物聯網應用規模增長，全年智能連接數增加1億戶。加快數字化服務佈局，增強ICT服務能力，推動雲計算、大數據、工業互聯網等應用，努力打造發展新動能。

四是打造合作共贏產業生態。加強與產業各方的合作，共同構建適應數字化創新的產業新生態。在垂直領域拓展、終端營銷、數字化服務方面與各方深度合作，共促物聯網產業成熟，實現價值新增長。

展望全年，公司將致力於保持市場地位和競爭優勢，努力實現通信服務收入增幅超過行業平均水平，保持良好的盈利水平，力爭淨利潤表現好於2016年。

值此中國移動上市20周年之際，本人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廣大客戶和社會各界一如既往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也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和貢獻表示感謝。過去20年公司創造了一個又一個通信史上的奇跡，未來公司將繼續砥礪前行，致力於成為數字化創新的全球領先運營商，持續不懈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尚冰
董事長

香港，2017年8月10日

財務概覽

營運收入

2017年上半年，營運收入增長良好，為人民幣3,889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5.0%；其中，通信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3,48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9%。「四輪驅動」融合發展初顯成效，數據業務繼續保持良好增勢，數據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505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8.4%，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上升至72.0%，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其中，無線上網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87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33.2%，是最大的收入來源；有線寬帶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79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9.8%，對收入的拉動貢獻顯著提升；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0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2.1%，實現止跌回升。

營運支出

在轉型發展和4G網絡優化的關鍵時期，本集團始終堅持「前瞻規劃、有效配置、理性投入、精細管理」的原則，將資源投入到有利於提升核心競爭力和促進長期持續健康發展的領域，通過不斷提升使用效率和效益，力爭發揮各項資源的最大效用。2017年上半年，營運支出為人民幣3,209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5.5%，營運支出佔營運收入比重為82.5%。

資產類成本方面，為了提升4G及有線寬帶網絡的品質與覆蓋，本集團近年持續保持了投資高位，隨著資產規模不斷擴大，上半年折舊增長6.6%；上半年鐵塔資產相關使用費為人民幣184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2.1%，是電路及網元租賃成本增長的主要原因。

營銷類成本方面，為應對日益激烈的行業競爭，促進4G、有線寬帶等業務的持續發展，在保證營銷資源使用效率的前提下，本集團上半年適度增加了營銷資源投放，銷售費用為人民幣34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0.3%。

人工類成本方面，本集團繼續調整和優化用工結構，加大對基層一線員工的薪酬傾斜和激勵，加之社會平均用工成本不斷提高，上半年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有所增加，為人民幣40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5.9%，佔營運收入比重為10.5%。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共有49.3萬名僱員。

盈利水平

本集團努力降本增效，提升運營效率，繼續保持了良好的盈利水平。2017年上半年，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62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3.5%；股東應佔利潤率為16.1%；EBITDA為人民幣1,40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7%；EBITDA率為36.2%，EBITDA佔通信服務收入比為40.4%。

財務概覽

資本開支

為進一步鞏固4G網絡領先優勢，提升有線寬帶品質，並提前在新業務領域進行資源佈局，本集團持續推進4G網絡優化，適度加大有線寬帶等領域投入，進一步優化投資方向，提高網絡品質，滿足客戶需求。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開支為人民幣853億元，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為24.5%，其中投資於4G網絡人民幣370億元、有線寬帶人民幣118億元、傳輸網(不含接入部分)人民幣186億元，資金來源主要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截至2017年6月30日，總借款為人民幣50億元，佔總資本(總資本為總借款與股東權益之和)的比重為0.5%。借款為廣東移動發行的固定利率人民幣擔保債券，將會在2017年10月到期兌付。本集團一貫堅持審慎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償債能力雄厚，於2017年上半年實際平均借款利息率約為4.84%。

財務政策和現金流

在複雜的經營環境和投資壓力下，穩定良好的業務及收入增長、精細的成本管控以及規模效益的進一步發揮使得本集團繼續獲得健康的現金流。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6個月期間，自由現金流為人民幣530億元。2017年6月30日，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為人民幣4,060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7.6%，美元資金佔0.9%，港幣資金佔1.5%。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嚴密管控財務風險，致力於持續保持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和保值增值能力，科學配置資源，保持穩健的債務結構和水平，鞏固和發展良好的經濟效益，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營運收入	5		
通信服務收入		347,950	325,423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40,921	44,928
		388,871	370,351
營運支出			
電路及網元租賃費		23,190	21,699
網間互聯支出		10,600	10,937
折舊		72,586	68,118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6	40,711	38,446
銷售費用		34,140	30,939
銷售產品成本		42,740	46,505
其他營運支出		96,930	87,576
		320,897	304,220
營運利潤		67,974	66,131
其他利得		450	550
利息收入		7,685	7,622
融資成本		(121)	(114)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利潤		5,407	4,615
除稅前利潤	7	81,395	78,804
稅項	8	(18,668)	(18,186)
本期間利潤		62,727	60,618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 (虧損) · 除稅後：			
以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		3	—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425)	239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虧損		(754)	(485)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61,551	60,372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62,675	60,572
非控制性權益		52	46
本期間利潤			
		62,727	60,618
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61,499	60,326
非控制性權益		52	46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61,551	60,372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10	人民幣3.06元	人民幣2.96元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140,710	134,350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7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08,418	622,356
在建工程	11	115,542	89,853
預付土地租賃費及其他		27,962	26,720
商譽		35,343	35,343
其他無形資產		1,621	1,708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2	127,817	124,039
遞延稅項資產		36,472	29,7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38	35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5	5,824	4,528
		959,037	934,349
流動資產			
存貨		7,307	8,832
應收賬款	16	26,268	19,045
其他應收款	17	27,743	25,693
轉讓鐵塔資產應收款項	13	57,366	57,15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7	17,734	16,80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8	235	221
預付稅款		930	1,0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78,137	31,897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5	207	197
銀行存款	19	316,924	335,2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83,008	90,413
		615,859	586,645
總資產		1,574,896	1,520,994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7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22	5,000	4,998
應付賬款	21	238,674	250,838
應付票據		3,457	1,206
遞延收入		75,509	84,2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15,930	180,95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8	293	5,563
稅項		11,853	8,545
		550,716	536,38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非即期		2,347	2,175
遞延稅項負債		305	292
		2,652	2,467
總負債		553,368	538,856
權益			
股本	23	402,130	402,130
儲備		616,231	576,89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1,018,361	979,021
非控制性權益		3,167	3,117
總權益		1,021,528	982,138
總權益及負債		1,574,896	1,520,994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總權益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一般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中國		總計 百萬元	非控制性 權益 百萬元	
					法定儲備 百萬元	保留利潤 百萬元			
於2016年1月1日	402,130	(264,289)	72	(165)	279,484	500,104	917,336	3,032	920,368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60,572	60,572	46	60,61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239	-	-	239	-	239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 其他綜合虧損	-	(485)	-	-	-	-	(485)	-	(485)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	(485)	-	239	-	60,572	60,326	46	60,372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附註9(b))	-	-	-	-	-	(20,764)	(20,764)	-	(20,764)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30	-	30	-	30
於2016年6月30日	402,130	(264,774)	72	74	279,514	539,912	956,928	3,078	960,006
於2017年1月1日	402,130	(265,308)	72	609	305,205	536,313	979,021	3,117	982,13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62,675	62,675	52	62,7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	-	3	-	-	-	-	3	-	3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425)	-	-	(425)	-	(425)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 其他綜合虧損	-	(754)	-	-	-	-	(754)	-	(754)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	(751)	-	(425)	-	62,675	61,499	52	61,551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附註9(b))	-	-	-	-	-	(22,204)	(22,204)	(2)	(22,206)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45	-	45	-	45
於2017年6月30日	402,130	(266,059)	72	184	305,250	576,784	1,018,361	3,167	1,021,528

第17頁至第31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38,265	143,899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17,743)	(100,182)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27,626)	(27,8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7,104)	15,85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413	79,842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301)	107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08	95,800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基本信息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7年9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及香港提供電信及相關服務(就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本公司的直接控制方為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註冊地為英屬維爾京群島)，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

本公司的股份於1997年10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美國存託股份於1997年10月22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會於2017年8月10日批准刊發。

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亦經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了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無重大修訂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32頁。

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並包括在本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就該等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項，也沒有載列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407(2)或(3)作出的陳述。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相互一致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所做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呈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當結合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已載列於本公司2016年年報中的財務報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風險管理政策沒有重大改變。

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刊發以來，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須予以闡述。此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沒有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被本集團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在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正在對上述準則的採用進行詳細評估。管理層對上述各項準則正在進行評估的範圍、領域和方法已詳細呈列於本公司2016年年報。為實現在強制生效日之時應用上述準則，本集團正在進行必要的會計系統(如適用)及業務流程升級，並將持續評估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在完成升級和詳細審閱之前，上述準則的影響金額無法合理地估計。本集團亦無計劃在強制生效日期之前應用上述準則。

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整體作為一個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5 營運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語音業務	88,127	120,437
數據業務	250,540	195,173
其他	9,283	9,813
	347,950	325,423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40,921	44,928
	388,871	370,351

6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薪金、工資、勞務費及其他福利款	35,418	34,030
員工退休金成本(退休計劃供款)	5,293	4,416
	40,711	38,446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包含於其他營運支出中的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維護費用	32,826	30,548
呆賬減值虧損	2,185	2,08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0	101
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及建築物	6,635	6,978
— 其他	2,741	2,688

8 稅項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i)	138	163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ii)	25,214	27,433
		25,352	27,59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iii)	(6,684)	(9,410)
		18,668	18,186

註：

- (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課稅利潤以16.5%計算(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應課稅利潤基於法定稅率25%(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計算。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享受15%優惠稅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
- (iii) 本集團的遞延稅項是按照暫時性差異預期實現或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來確認。
- (iv) 於2009年4月22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了《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告》(「2009通知」)。因2009通知，本公司被認定為中國非境內註冊居民企業。根據2009通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來源於中國境內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於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9 股息

(a) 本期間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23元 (折合約人民幣1.409元)(2016年：港幣1.489元 (折合約人民幣1.273元))	28,842	26,057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港幣3.200元 (折合約人民幣2.777元)	56,867	-
	85,709	26,057

2017年一般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乃以港幣宣派，並參考港幣1元=人民幣0.86792元(即2017年6月30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2017年6月30日的負債項內。

根據2009通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非個人且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在分派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一般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1.243元(折合約人民幣1.112元) (2016年：港幣1.196元(折合約人民幣1.002元))	22,204	20,764

10 每股盈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62,675,00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0,572,000,000元)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475,482,897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475,482,897股)計算。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尚未行使的認股權(附註23)。因此，本公司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並無攤薄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a)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的成本為人民幣85,348,00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2,774,000,000元)。

(b) 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661,00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0,000,000元)。

12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於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聯營公司	127,094	123,255
合營公司	723	784
	127,817	124,039

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由附屬公司 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非上市公司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	中國	38%	提供通信鐵塔建設、維護、運營服務
上市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發銀行」)	中國	19%	提供銀行業服務
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科大訊飛」)	中國	13%	提供中文語音技術產品及服務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True Corporation」)	泰國	18%	提供電信服務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續)

浦發銀行、科大訊飛和True Corporation權益的公允價值披露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公允價值	賬面金額	公允價值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市聯營公司權益				
— 浦發銀行	74,999	67,486	71,938	66,522
— 科大訊飛	1,773	7,150	1,776	4,854
— True Corporation	7,146	7,422	7,296	8,297
	83,918	82,058	81,010	79,673

浦發銀行、科大訊飛和True Corporation權益的公允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的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市場報價(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準。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對聯營公司權益是否具有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評估。

於2017年6月30日，科大訊飛和True Corporation權益之公允價值分別高於其賬面價值。

於2017年6月30日，對浦發銀行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7,486,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6,522,000,000元)，低於賬面值約10.0%(於2016年12月31日：低於約7.5%)。管理層考慮到此等減值跡象並相應執行了減值測試。對浦發銀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確定，計算時使用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五個年度以及其後推斷至永續期間的稅前現金流量進行預測，所使用貼現率為基於用以評估中國內地的投資的資本成本而確定。預測的浦發銀行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層判斷。關鍵假設參考外部信息來源確定。根據管理層評估結果，於2017年6月30日無需計提減值準備。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性變化不會導致減值虧損的發生。

管理層認為對其他聯營公司的投資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均不存在減值損失跡象。

主要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於2015年，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通信」)與國家開發投資公司及中移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持有其45%註冊資本)共同設立了中移創新產業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公司」)。中國移動通信承諾投資人民幣1,500,000,000元，佔基金公司股權比例為58.8%。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中國移動通信已向基金公司出資人民幣721,000,000元，且須於接獲基金公司要求時支付承諾投資的剩餘金額人民幣779,000,000元。本集團對合營公司投資並無相關的或有負債。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轉讓鐵塔資產應收款項

於2015年10月31日，中國移動通信完成向中國鐵塔交割通信鐵塔及相關資產(「鐵塔資產」)。相應的，中國鐵塔向中國移動通信增發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45,151,000,000股新股。此外，中國鐵塔須向中國移動通信支付剩餘現金對價人民幣57,585,000,000元。中國鐵塔已於2016年2月先行支付人民幣5,000,000,000元，剩餘現金對價人民幣52,585,000,000元將遞延支付並於2017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畢。對於剩餘未支付之現金對價，中國鐵塔將按照資產交割日，即2015年10月31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金融機構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的90%，從2015年11月1日起開始向中國移動通信支付利息。

關於轉讓鐵塔資產之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2016年年報中。

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權益投資	(i)	38	35
銀行理財產品	(ii)	78,137	31,897
		78,175	31,932
減：即期部分		(78,137)	(31,897)
非即期部分		38	35

註：

- (i) 權益投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上海有限公司對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後者已於2016年11月上市。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權益投資以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市場報價(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其公允價值進行核算。
- (ii) 銀行理財產品將於一年內到期，其回報率隨目標資產業績情況而變動。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其賬面價值約等於公允價值(第三層：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公允價值以管理層預期的理財產品預期可獲取收益折現後的現金流量確定。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非流動		
	資產	流動資產	總計	資產	流動資產	總計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法定存款準備金(註)	3,956	—	3,956	4,527	—	4,527
—客戶備付金繳存(註)	1,867	—	1,867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	207	208	1	197	198
	5,824	207	6,031	4,528	197	4,725

註：法定存款準備金及客戶備付金繳存分別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和中移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按中國人民銀行相關規定繳存，該繳存款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

16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30天以內	14,867	10,974
31天至60天	3,848	2,726
61天至90天	1,815	1,540
90天以上	5,738	3,805
	26,268	19,045

應收賬款主要由用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用戶的賬款結餘主要自出賬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付款。用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電信服務。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為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的款項，主要包括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以及通過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向其他公司提供的人民幣10,000,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650,000,000元)短期借款，借款利率由各方參照市場利率達成一致。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租賃費、預付維修費及待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無重大逾期的其他應收款餘額。

18 應收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這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要求時償還。

於2017年6月30日，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包括人民幣136,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552,000,000元)的中國移動存入中國移動財務公司的短期存款，及其應付利息。存款為無抵押，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19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或參照市場利率確定。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12,493	15,115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70,515	75,298
	83,008	90,413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204,853	215,775
1個月後至3個月	13,743	14,677
3個月後至6個月	7,805	8,231
6個月後至9個月	4,510	4,342
9個月後至12個月	7,763	7,813
	238,674	250,838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22 帶息借款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債券	5,000	4,998

於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債券的結餘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十五年期擔保債券，該等債券以相等於債券面值的發行價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發行。該債券無抵押並以4.5%年息率計息，每年支付。債券本金金額的100%將會在2017年10月28日兌付。

本公司就債券所須履行的責任提供了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中國移動也就本公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提供再擔保。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其賬面價值約等於公允價值。債券的公允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市場報價(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準。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6月30日	20,475,482,897	382,263	402,130

於2017年6月30日和2016年12月31日無未行使的認股權。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賦予任何認股權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亦無任何失效的認股權。

24 關聯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聯方交易。當中大部份的交易亦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22	25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收入	(ii)	86	61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i)	449	435
網絡資產租賃費用	(iii)	1,243	1,372
網絡容量租賃費	(iii)	698	1,594
收到的短期銀行存款	(iv)	136	173
償還的短期銀行存款	(iv)	5,552	7,274
利息支出	(iv)	4	5

註：

- (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 / 應收中國移動集團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通信線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通信線路維護服務及鐵塔的安裝和維護服務款項。
- (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經營租賃而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 (i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網絡資產租賃款項及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TD-SCDMA網絡容量的已付 / 應付租賃費。
- (iv)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收到或償還中國移動銀行存款，以及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因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支出。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 / 應付款項

除與最終控股公司的應收 / 應付款項外，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 / 應付款項已被包含在以下科目中，列示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賬款	330	354
其他應收款	95	105
應付款項	4,670	4,2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5	88

該等款項無抵押、免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並須於接獲要求時或根據合同條款償還。

(c) 與本集團及中國移動集團之聯營公司的重要交易

本集團與本集團或中國移動集團施加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發生關聯方交易。本集團與上述聯營公司之間的重要關聯方交易以及應收 / 應付款項主要如下：

	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		42,538	37,6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0,303	17,222
應收利息		3,364	2,134
應付賬款		166	225
應計費用	(i)	8,786	5,277
其他應付款		1,028	2,759
轉讓鐵塔資產應收款項(附註13)		57,366	57,152
其他應收款	(ii)	11,723	9,862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利息收入	(iii)	2,152	1,765
通信服務收入	(iv)	269	312
通信服務費用	(v)	-	422
鐵塔資產相關使用費	(i)	18,419	15,087
股息收入		839	1,945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本集團及中國移動集團之聯營公司的重要交易(續)

註：

- (i) 該款項為因使用通信鐵塔及相關資產和服務而應付中國鐵塔的相關費用。
- (ii) 其他應收款為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向中國鐵塔和浦發銀行提供的短期借款，以及與轉讓鐵塔資產相關的應收中國鐵塔款項。短期借款將於2018年6月或之前到期。
- (iii) 利息收入主要為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向中國鐵塔和浦發銀行提供的短期借款，及轉讓鐵塔資產應收款項(附註13)產生的利息。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
- (iv)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收 / 應收向本集團聯營公司提供通信服務的收入。
- (v)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截至2016年7月之聯營公司聯動優勢科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提供的通信服務產生的費用。

(d)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政府相關企業」是指國家通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與中國移動集團(見附註18及24(a))及聯營公司(見附註24(c))發生交易及向基金公司追加投資的交易(見附註12)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之間發生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並接受電信服務，包括網間結算收入 / 支出
- 商品購買，包括使用公共設施
- 銀行存款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通過商業協商並參考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釐定電信服務及產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產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這些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區別。

25 公允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沒有重大差異。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簽訂合同但未在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提撥準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	9,604	8,788
電信設備	34,673	26,147
	44,277	34,935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百萬元	電路及網元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				
1年內	9,598	46,663	1,213	57,474
1年後但5年內	18,800	117,387	933	137,120
5年後	4,880	1,343	41	6,264
	33,278	165,393	2,187	200,858
於2016年12月31日				
1年內	9,222	40,078	1,184	50,484
1年後但5年內	18,182	119,628	812	138,622
5年後	4,810	860	45	5,715
	32,214	160,566	2,041	194,821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用部分土地及建築物、電路及網元、運輸工具、電腦及其他辦公室設備。

(c) 投資承諾

本集團對一家合營公司有一項投資承諾(見附註12)。

27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董事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9(a)。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1至31頁的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視乎該公司是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年度財務報表。因貴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本公司若干董事個人均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	身份	佔總發行股份數目	
		持有普通股數量	百分比*
黃鋼城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0%
鄭慕智博士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0%

* 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0,475,482,897股計算，並調整至小數後兩位數字。

除本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2017年6月30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中所載之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各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任何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本公司獲告知，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的下列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股份數目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	-	14,890,116,842	72.72%
(ii)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集團」)	-	14,890,116,842	72.72%
(iii) 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	14,890,116,842	-	72.72%

註：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直接或間接有權在中國移動香港(BVI)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移動香港(BVI)的權益被視作及因而列入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的權益。

其他資料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續)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7年6月30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除了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中所載或任何已另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簡介之變更

自本公司2016年年報之日期起的董事簡介變更詳情如下：

於2017年3月31日，周文耀先生退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與技術督導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需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的其他資料。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磋商。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但本公司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的服務合約。所有董事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財務資料的披露》之第四十段，除了在此報告已作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有關附錄十六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現有公司資料與本公司2016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其他資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7年中期股息」)每股1.623港元及上市20週年紀念特別股息(「特別股息」)每股3.200港元(均未扣除應代扣代繳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17年9月4日(星期一)至2017年9月6日(星期三)暫停登記(包括首尾兩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合乎收取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2017年9月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大約於2017年9月28日(星期四)派發予2017年9月6日(星期三)(「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時，需代扣代繳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者(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者)，屬於透過香港結算持有股票的投資者，按照上述規定，本公司將代扣代繳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後向香港結算支付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款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17年9月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本公司毋須就其所享有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之文件。

其他資料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2017年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得稅(續)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

前瞻性陳述

本中報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第27A條和經修訂的《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21E條所規定的「前瞻性的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我們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20-F表年報和其他文件。

